##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06年12月5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汇阳投资撰写的 题为《金马集团 重组带来新活力》的文章,公司股票交易 异动。为此,董事会询证了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到 控股子公司进行了认真调查。现将有关事实澄清如下:

- 一、关于资产重组事项。2001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 金马公司唯一的资产是持有山东英大科技有限公司 62%的股权。山东英大科技公司主要从事电力通信、软件开发、计算 机网络系统集成等业务。关于该事项在重组后及每年年报中 均有披露。
- 二、关于与吉通等电信巨头开展电信增值业务的事项。 英大科技公司从未与吉通等电信巨头合作开展过电信增值业 务, 且目前没有合作意向。
- 三、关于与电信运营商合作事项。英大科技公司与山东 移动通信公司没有开展合作业务。自 2000 年与中国吉通公司开 展合作,到 2003 年吉通公司被网通公司收购后合作终止。2003

年至今,公司开展了为中国电信山东电信分公司的通道维护服务业务,该项收入占英大科技公司总收入的比例很小,不到 0.5%,目前仍没有进一步合作意向。

四、关于英大科技公司参股的鲁能网络信息公司的网游业务的事项。鲁能网络信息公司是一家网站运营公司,主营互连网信息服务、计算机及网络工程、应用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等业务。经询证,鲁能网络信息公司自身没有开展网络游戏的开发,只是向游戏运营商提供了部分存储空间,这部分业务目前还没有收入。

五、关于投资新项目的事项。董事会已于 06 年 4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澄清公告上作了说明,目前尚无新的进展。

六、公司股票交易近期出现异动现象,董事会认为纯属市场表现。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应予以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信息披露报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12月13日